

上海市普陀区未成年人保护委员会办公室

沪普未保办〔2024〕1号

关于印发《2024年普陀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要点》的通知

区未成年人保护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为全面贯彻落实《上海市未成年人保护条例》，扎实推进本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现将《2024年普陀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落实。

普陀区未成年人保护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4月24日



2024年普陀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要点

2024年，普陀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未成年人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顺应新时代未成年人身心发展特点，不断完善保护措施，提升保护质量，促进未成年人身心健康全面发展。

一、紧抓关键环节，确保身心健康发展

一是压实家庭监护主体责任。推进区家庭教育指导中心和社区指导站点建设，设立“心家园”社区家庭教育公益咨询点。加大家庭监护能力评估力度，固化评估机制。完善检察机关监督制度，构建督促监护令与家庭教育指导衔接机制。（责任单位：区妇联、区民政局、区检察院、各街镇）

二是丰富思想道德教育手段。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运用好法治副校长机制，帮助学生扣好法治启蒙“第一粒扣子”。细化完善普陀区未成年人学校保护中心运行机制，不断推进本区未成年人学校保护工作和中小学法治教育工作。完善校内外协同育人体系，推动社会大课堂建设，在实践育人中夯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入开展传统文化进校园等活动。充分运用顾正红纪念馆、沪西革命陈列馆等阵地，为未成年人开展红色教育。（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委政法委、

区教育局、区司法局、区公安分局、区法院、区检察院、区民政局、区妇联、区文旅局、区总工会、各街镇)

三是强化心理健康关爱措施。建设一批心理健康教育精品课程。依托各类专业资源和平台，开设心理通识培训课程，提升教师心理健康教育和风险识别能力。完善学生心理危机风险发现预警、干预处置机制。街镇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与辖区幼儿园、中小学签约结对，建立常态化沟通联络机制，合力开展心理健康关爱服务。推动“五老”工作室建设，关注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教育。利用广播、电视、网络等平台，做好未成年人及其监护人和实际照料人的心理健康科普宣传。(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教育局、区民政局、区妇联、团区委、区关工委、各街镇)

二、聚焦特殊群体，确保实现多维需求

一是提升困境儿童等特殊儿童关爱服务质量。依托街镇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搭建公益活动平台，丰富特殊儿童精神文化生活。继续开展“为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监护缺失(或不当)的儿童提供支持服务”项目。推动全区20间“追光小屋”改造实施落地，并叠加开展“一米书桌”居室微改造项目，改善困境未成年人的居住学习环境。打造“救助+慈善+儿童”公益慈善项目。探索在婴幼儿早期发展项目中，针对祖辈照料等特殊儿童开设专门课程，普及科学育儿知识和技能，增强科学育儿能力。建立儿童主任定期走访特殊儿童工作制度。加强本区流动儿童、城镇留守

儿童现状及保障情况调研和排摸，聚焦随养老护理员来沪生活未成年人子女，实施关爱服务。（责任单位：区民政局、区妇联、团区委、区卫健委、各街镇）

二是推进孤独症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建设。整合资源探索构建0-6岁儿童孤独症“筛查—诊断—干预康复”服务模式，提高0-6岁儿童孤独症筛查初筛率、复筛率、诊断率。结合常规儿童保健服务，开展儿童心理行为发育相关科学知识的社会宣传和健康教育，引导家长提高对儿童孤独症疾病特征的认识。研究完善孤独症儿童入学评估机制，推进学前和义务教育阶段融合教育。聚焦孤独症群体社会融入、就业等需求，发挥“慈善超市”等机构平台作用，帮助孤独症人员实现就业。完善支持政策，开发职业体验、岗位实践、就业锻炼等社会适应性公益慈善项目。将孤独症儿童纳入社区重点关爱对象。引入专业团队实施孤独症儿童关爱服务项目。（责任单位：区卫健委、区教育局、区民政局、区残联、各街镇）

三是加强涉案未成年人关爱保护力度。完善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案件办理工作机制，构建阳光警务机制下涉未成年人执法办案体系。加大未成年人涉黄案件中组织者、引诱者、教唆者、胁迫者、获利者打击力度，斩断利益链条。规范落实性侵害案件请示报告及量刑建议备案工作。探索建立涉未成年人案件“一站式”办案监督保护机制。总结提炼办案、监督“1+N”履职等经验做

法，规范案件办理。加强审判监督指导，打造精品案例，发布典型案例，确保重大敏感案件审判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加强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社会支持体系，健全相对不起诉、附条件不起诉与罪错未成年人分级干预措施的衔接机制。创建“葡萄架”工作品牌，将心理疏导融入少年司法。（责任单位：区司法局、区公安分局、区法院、区检察院）

三、强化协同保障，持续优化成长环境

一是加快落实儿童友好城市建设三年行动方案。制定《普陀区推进儿童友好城市建设行动方案》。推动“1米高度”儿童视角融入“15分钟社区生活圈”建设。推进各类场所适儿化改造，建设“半马苏河”儿童友好滨水空间，推进空间建设、设施改造、绿化升级、游线设计，分区段打造各具特色的儿童友好空间，打造“半马苏河 儿童友好”特色品牌。拓展社区儿童友好活动空间设施载体，打造一批可复制、可推广、显示度高、感受度强的项目。（责任单位：区发改委、区妇联、各街镇）

二是不断拓展公共服务供给。推动科教文卫体等儿童公共服务融入和彰显儿童优先理念，把更多儿童公共服务项目下沉社区，为社区提供分龄式、菜单式服务供给。通过“半马苏河”文化旅游节、“苏州河书房”全民阅读项目等，丰富未成年人文化生活，打造“半马苏河”文化品牌。制定更加优惠的未成年人门票政策。探索具有普陀特色的青少年校外阵地建设，推进优质资

源共享，推出更多符合青少年特点的活动项目。推动青少年体育技能培训，丰富体育品牌赛事活动。继续开办爱心暑托班、爱心寒托班。（责任单位：区科委、区教育局、区文旅局、区卫健委、区体育局、团区委、各街镇）

三是紧紧守牢清朗网络空间。宣传贯彻落实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推进网络综合治理体系建设和净网系列专项行动，紧盯重点环节和领域，坚持问题导向，按照“一类一策”“一站一策”原则，管住管好属地未成年人广泛使用的重点网站平台，及时发现处置危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不良信息，严厉打击侵害未成年人以及利用未成年人实施的网络犯罪。聚焦网络直播、网络游戏，实施防沉迷系统等限制及保护措施。探索研究网络文化产品分级机制，督促堵塞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漏洞。推动区级媒体聚焦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制作节目，引导鼓励相关频道制作、传播有利于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优质内容。

（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区委网信办、区民政局、区教育局、区公安分局、区法院、区检察院、区关工委、各街镇）

四、抓实强基固本，全面提升服务能级

一是建好未成年人关爱保护设施载体。推动社区托育“宝宝屋”为有需求的幼儿家庭提供不少于 12 次免费照护服务，推动各科学育儿指导站提供不少于 12 次免费指导服务。制度化推动街镇未保工作站提质增能。进一步规范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建

设，确保困境儿童应急保护、临时监护及长期照料落实到位。（责任单位：区妇联、区民政局、各街镇）

二是打造高素质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队伍。进一步配强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开展儿童福利社工培训，支持参加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提升专业服务能力，加大对表现突出儿童福利社工和典型案例宣传力度。优化未检咨询专家、专业办案团队、人才库、青年沙龙梯队建设，建立检察业务专家、业务竞赛标兵能手“一对一”带教制度，强化优秀团队、个人培树，打造全市领先、专业精进、梯次清晰的未检人才队伍。（责任单位：区民政局、区检察院、各街镇）

三是不断提升信息化建设水平。完善残疾人康复服务综合平台建设，动态掌握未成年人康复评估和训练情况，提升康复训练质效。持续推进各部门未成年人保护相关信息共享交换，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提供数据支撑和决策支持，形成部门合力。（责任单位：区残联、各成员单位）

普陀区未成年人保护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 4 月 24 日印发
(共印 42 份)